

附件 1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其工作职责是开展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老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险补贴款及新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险补偿款的测算发放，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解释和组织实施，做好参保人员的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城乡养老保险制度的衔接、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参保对象的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属副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定编 12 人。隶属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内设办公室、待遇发放股、缴费记录股、基金财务股、稽核股、档案信息科股。在编人员 12 人，以

钱养事 2 人，政府购买 2 人，辅助性岗位 3 人，退休 5 人，实有人数 24 人。

第二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收入总计 367.14 万元（上年收入总计 312.67 万元，同比增加 54.47 万元，同比增加 17.4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7.14 万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 70 万元，为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总计 367.14 万元（上年支出总计 312.67 万元，同比增加 54.47 万元，同比增加 17.42%）。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一般公共服务（类）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36.24 万元：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1.6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9.26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

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 263.9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57.81 万、津贴补贴 9.05 万、奖金 65.42 万、绩效工资 25.39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0 万、职工职业年金缴费 11.05 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8 万、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9 万、住房公积金 19.26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 万）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金、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2 万、印刷费 0.50 万、水电费 0.30 万、邮电费 0.50 万、物业管理费 0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差旅费 2 万、维修（护）费 0.50 万、会议费 0 万、购置费 0 万、公务接待费 0.29 万、培训费 0.50 万、工会经费 1.66 万、福利费 2.30 万、其他交通费用 1.32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 万）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65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离退休经费 14.65 万元）

4. 其他支出 70 万元。（主要是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数据测算和待遇发放工作，其中：设备购置费 0 万、办公费 4 万、印刷费 2 万、邮电费 3 万、物业管理费 1 万、差旅费 5 万、维修（护）费 3 万、委托业务费 7 万、劳务费 2 万、培训费 2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 万等）

5. 项目支出 3 万元。（主要是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工作，其中：办公费 1 万、印刷费 0.5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万等）

预算支出比去年增加的原因：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 54.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1.47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增加 2 名；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新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工作经费，此经费用于追缴重复领取、死亡冒领及部、省、市等上级部门下发的疑点数据核查，保障基金安全等工作费用；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7.14 万元，比去年预算 242.67 万元增加 51.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14 万元，比年初预算 294.14 万元增加 0 万元，项目支出 73 万元，比年初预算 73 万元增加 0 万元。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基本支出比去年增加 51.47 万元，项目

支出比去年增加 73 万元。原因：基本支出比去年增加，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增加 2 名及在职在编人员正常增资；项目支出比去年增加，是本单位新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工作经费 3 万元及被征地工作经费 7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4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 2.37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确保本单位办公正常运转。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工程类采购预算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服务类采购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面向中小企业及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较上年预算安排的减变化金额 2 万元、比例减少 100%，主要原因：按本年度本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单位政府采购无政府采购计划。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城乡居保局 2025 年初资产总额 28.02 万元，流动资产

3.15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54.74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24.86 万元，较上年资产总额减少 1.8 万元，减少 6%，减少原因：是上年度新办公场所刚需办公设备购置已完成导致本年度资产总额减少；流动资产增加 1.26 万元，增加 66%，增加原因：是预存单位电费；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1.8 万元，增加 3.47%，增加原因：是本单位购置办公设备（三台电脑）；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3.05 万元，减少原因：由于固定净值受年限折旧因素影响；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2.29 万元，比上年减 1 万元，同比减少 3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财政预算口径下调 1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公务接待费 0.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按预算标准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同比减少 33.3%，主要原因是：单位按有关政策及财政预算口径控制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度没有购置车辆。

第三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部门预
算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915.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54.84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1.6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7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985.74	本年支出合计	22985.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2,985.74	支 出 总 计	22985.7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2985.74	22985.74	229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985.74	22985.74	229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07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2985.74	22985.74	229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表4-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合计	22985.74	294.14	2269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54.84	263.24	22691.6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8.21	215.21	73.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88.21	215.21	7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0	47.8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5	14.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0	22.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2618.60	0.00	22618.6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2618.60	0.00	22618.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4	11.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4	11.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4	11.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6	19.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6	19.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0.00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915.74	一、本年支出	22915.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915.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4.84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6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9.2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转移性支出	
		（廿五）债务还本支出	
		（廿六）债务付息支出	
		（廿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915.74	294.14	278.60	15.54	22,62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4.84	263.24	247.70	15.54	22,621.6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8.21	215.21	199.67	15.54	3.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18.21	215.21	199.67	15.54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0	47.80	47.8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休费	14.65	14.65	14.6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0	22.10	22.1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11.05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2,618.60	0.00	0.00	0.00	22,618.6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22,618.60	0.00	0.00	0.00	22,618.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23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2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4	11.64	11.6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4	11.64	11.6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4	11.64	11.6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6	19.26	19.2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6	19.26	19.2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19.26	0.00	0.00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4.14	278.60	15.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95	263.9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81	57.8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05	9.05	0.00
30103	奖金	65.42	65.4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39	25.3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0	22.1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5	11.0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8	8.4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9	3.3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00	42.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	0.00	15.54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0.00	0.50
30205	水费	0.30	0.00	0.30
30206	电费	0.50	0.00	0.5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0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0.00	0.29
30228	工会经费	1.66	0.00	1.66
30229	福利费	2.30	0.00	2.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0.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	0.00	1.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	0.00	1.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5	14.65	0.00
30302	退休费	14.65	14.65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9	0.00	2.00	0.00	2.00	0.29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基金预算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曾都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局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22,985.74	22,9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030	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22,985.74	22,9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030007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基本工		22,985.74	22,9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1101	资 基本工		57.81	57.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资 基本工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57.81	57.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1	资 绩效工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资 绩效工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2	奖金 一次性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奖金 一次性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4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5	金 职业年		11.05	1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	金 职业年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1.05	1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6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8	8.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8.48	8.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9	工伤保险缴费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	工伤保险缴费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3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住房公积金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9.26	19.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5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4	事业单位单列核定		60.60	6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	事业单位单列核定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60.60	6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5	改革性津补贴		8.24	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	改革性津补贴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8.24	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6	国家规定性津补贴		0.81	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	国家规定性津补贴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0.81	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9	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14.65	14.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	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4.65	14.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	在职人员公用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在职人员公用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4	公务用车通补贴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公务用车通补贴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6	车辆运行费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车辆运行费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	女同志卫生费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	女同志卫生费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2,691.60	22,62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4213032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	被征地农民工作经费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42130325	城乡居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4,989.31	4,989.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5	民地方配套补助资金（老征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606.29	1,606.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5	城乡居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	16,023.00	16,0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13表												单位：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 称	项目	政府采 购品目	功能科 目	部门支 出经济 分类	资金来 源	资金性 质	采购数 量	单价 (元)	计量单 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 额合计 (元)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 (元)	其中面 向小微 企业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政府采购预算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注：政府采购预算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确保政策宣传,业务培训等系列工作的顺利开展;负责为城乡居民办理参保手续，养老保险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等工作;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参保人员的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长期目标为为确保政策宣传,业务培训等系列工作的顺利开展。年度目标为城乡居民办理参保手续，养老保险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等工作。

1、长期目标 1：参保人员的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

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为约曾都区城乡居民发放基础养老金≥9.2万元人，指标设立依据是政策标准。

效益指标：缴费补贴 ≥ 15 年，指标设立依据是政策标准。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8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标准。

2、年度目标 1：为城乡居民办理参保手续，养老保险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等工作。

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加强稽核死亡月报监督 $\geq 10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2 亿元，指标设立依据是政策标准。

满意度指标：享受养老保险待遇对象满意度 $\geq 10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指标							
长期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工作计划健全性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合理性			
				立项规范性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结转结余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			
				评价结果应用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会计核算规范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长期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	核心业务产出1				
			核心业务产出2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高学历、高层次 人才储备率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联系部门 满意度			

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依 据	指标 分类
				近两年指标值			
				前 年	上 年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工作计划健全性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合理性				
			立项规范性				
			预算调整率				
	年度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结转结余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				
			评价结果应用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会计核算规范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1					
		核心业务产出2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 规划情况				
			高学历、高层次 人才储备率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联系部门 满意度					

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只有部门汇总需上传。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工作经费项目”主要内容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管理及待遇稽核追缴经费待遇。2025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其中：3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0 万元资金来源为 0 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城乡居民参保人员的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等。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为约曾都区城乡居民发放基础养老金 ≥ 9.2 万人，指标设立依据是政策标准。

效益指标：缴费补贴 ≥ 5 年，指标设立依据是政策标准。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标准。

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130323030T000000131	
项目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项目负责人	杨双		联系电话	3229754	
单位地址	随州市明珠路79—4号		邮政编码	4413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立项依据	随政发[2015]22号、曾政规[2015]2号				
项目实施方案	1、疑点数据稽核相关工作； 2、是确保政策宣传,业务培训等系列工作的顺利开展。 3、是负责为城乡居民办理参保手续,被征地养老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本单位此项目为新增，无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非税资金拨款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乡居保稽核追缴日常开支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追缴经费待遇	办公费	1.00	预算支出标准	
城乡居保稽核追缴日常开支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追缴经费待遇	印刷费	0.50	预算支出标准	
城乡居保稽核追缴日常开支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稽核追缴经费待遇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预算支出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做好日常业务经办和群众服务工作，确保全区2025年度城乡居保业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1		确保社保基金安全， 确保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提升经办能力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预算支出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率	按预算安排执行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提升经办能力	按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疑点数据稽核相关工作。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政策标准		
		质量指标	享受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按月发放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预算支出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率	按预算安排执行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经办能力	按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95%	达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缴纳保费政府每年最高补贴			420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切实维护基金安全			维护基金安全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破坏自然环境			100%满意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年满60周岁城乡居民发放基础养老金			9.2万人	政策标准
		质量指标	加强管理，组织开展专项稽核行动			4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经办业务培训			2次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亿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60周岁城乡居民每月领取养			161元	政策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不破坏自然环境			不引起任何生态问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满意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